

来源：【看余杭】

根据《加快全域创新策源地建设 推动经济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修订）》（余政发〔2022〕8号）、《杭州市余杭区创新创业项目评审管理办法》（余商务〔2023〕3号）文件精神，余杭区2023年度第一批创新创业项目评审正式启动。现将项目申报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报条件

符合人工智能、5G产业领域的创新创业项目。项目需具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符合低碳减排、环境友好等条件，在余杭区办理工商注册及税务登记（含拟注册至余杭区的项目企业），项目申请人本人需在拟申报的创业项目中股份占比15%以上。

（一）人工智能产业领域

符合人工智能相关产业领域包括AI基础层、AI技术层、AI应用层等。例如大数据、云计算、芯片、智能硬件、机器人、语言识别、图像识别、视觉识别、安防识别、自然语言和专家系统等。

（二）5G产业领域

符合5G相关产业领域包括上游基站升级、中游网络建设、下游产品应用及终端产品应用场景等。例如推进基站天线、小微基站、通信网络设备、系统集成与应用服务、高清视频、AR/VR、无人机、车联网、智慧物流、智慧社区、智慧医疗产业等。

二、扶持政策

- 1.入驻三年内可享受三年最高150万元的工作场所租金补助。
- 2.入驻三年内可享受三年最高600万元的研发补助。
- 3.3年内可享受最高本金500万元贷款，按上年最后一期LPR一年期利率的50%给予补贴。
- 4.可享受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支持，可申请最高1000万元的天使引导基金。
- 5.可享受每年2万元的服务券补贴。

(具体政策以官方正式文件为准)

三、项目征集、评审及公示流程

1、发布公告

余杭区商务局发布项目评审公告，并开展项目收集和申报指导工作。

2、征集初审

根据项目申报内容对申报项目进行初审。

3、专家评审

按照产业门类分别设立专家评审小组，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的原则，对项目进行线下评审。

4、结果公示

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由区商务局对通过评审的项目在“余杭商务投促粮食”公众号进行发文公示。

四、申报材料及方式

(一) 申报材料

1、申报系统填报

本次所有申报信息及证明材料须统一通过项目网上申报系统：余省心-企业·人才服务平台中的创新创业项目征集栏提交。点击进入>>

2、项目答辩材料

参评项目方需在项目申报时，同时提交答辩所需的项目答辩材料（PPT或PDF格式），该材料无模板要求。注意：项目答辩材料定稿之后再上传至项目申报系统，后续无法修改。

(二) 申报时间

本次申报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2023年9月3日24点，共开放220个项目名额，如申报满额将提前停止申报。

五、注意事项

1. 申请人提交的相关信息和材料应当真实、准确、有效，其中所涉的技术知识产权明晰，凡提供虚假申报材料的、或有其他不当行为的，一经查实，将永久取消项目及相关申请人参评资格，并保留进一步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申报材料中的相关经济指标务必认真填写，该指标与评审通过后签订的企业发展任务书保持一致，涉及后续企业政策兑现，请引起重视！

2. 本次评审答辩以线下的方式进行，时间暂定为2023年9月16日（具体将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另行通知，请务必在系统填报准确的联系信息），参加答辩时，请准备相关身份证件的原件，以便出示。

3. 自评审结果公示通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一年。评审通过项目需在评审结果有效期内完成工商注册、税务登记及《杭州市余杭区创新创业过评项目发展任务书》的签订。逾期未完成任务书签订的项目，该次评审结果失效。

4. 项目承担企业必须在余杭区范围内完成工商注册及税务登记。

5. 项目承担企业实际办公场地需向所在平台招商部门或镇街区域发展中心报备并取得认可。

6. 本次项目评审的最终解释权归区商务局所有，项目信息一经提交，即视为同意上述规则。

本文来自【看余杭】，仅代表作者观点。全国党媒信息公共平台提供信息发布传播服务。

ID : jr tt